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拟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证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规定，作为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拟审议的如下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公司拟出售所持有的嘉麟杰运动品全部股权的议案

公司本次出售上海嘉麟杰运动用品有限公司股权系根据企业经营实际情况对品牌运营策略进行的合理调整，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改善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出售嘉麟杰运动品全部股权事宜。

### 二、关于公司拟出售所持有的皿鏽软件25.87%股份的议案

本次出售皿鏽软件25.87%股份系公司根据自身与皿鏽软件近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对资产结构进行的合理调整，有利于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改善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出售皿鏽软件25.87%股份事宜。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南梁、徐志翰、关东捷

2016年11月24日